MANIVFST宏傑

www.manivestasia.com 2016年4月刊 宏傑集團客戶刊物 非賣品







本期提要:

- ●香港與俄羅斯簽訂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税協定(DTT)
- ●香港與内地兩地基金互認之香港印花税安排
- ●香港與北歐六個税務管轄區税務協定已生效
- 97個國家與地區承諾加入金融賬户自動交换系統
- ●香港執業大律師方少雲來内地進行一系列宏傑集團30周年慶典專業交流圓桌交流會

香港與俄羅斯簽 訂全面性避免 雙重課税協定 (DTT)

近日,香港特别行政區政府與俄羅斯就避免雙重課稅簽署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DTT),這是香港政府與貿易伙伴簽訂的第三十四份DTT。稅收協定闡明雙方的徵稅權,有助投資者更有效地評估其跨境經濟活動的潜在稅務負擔。香港-俄羅斯稅收協定待雙方完成有關的批準程序後開始生效。

香港與俄羅斯簽訂的DTT是一個標準的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宏傑認爲這項協議的簽訂將爲香港居民帶來很大收益。俄羅斯向香港居民徵收特許權使用費的預扣稅稅率,會由現時的20%(如對象爲公司)或30%(如對象爲個人)降至以3%爲上限。香港居民從俄羅斯收取的股息收入的預扣稅稅率,會由現時的15%降至5%或10%,視乎其控股的百分比而定。

由于香港不收取任何的股息,并且利得税也非常低(15%),對于俄羅斯居民來 說將不會有太大的收益。

除俄羅斯外,此前香港已與北利時、泰國、中國內地、盧森堡、越南、文萊、荷蘭、印尼、匈牙利、科威特、奥地利、英國、爱爾蘭、列支敦士登、法國、日本、新西蘭、葡萄牙、西班牙、捷克共和國、瑞士、馬耳他、澤西島、馬來西亞、墨西哥、加拿大、意大利、根西島、卡塔爾、韓國、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南非及羅馬尼亞等貿易伙伴簽訂全面性協定。

港、俄之間預扣所得税税率一覽

目前香港與俄羅斯其相應預扣所得税税率如下圖:

國家/項目	股息	利息	特許權使用費
港俄	5%-10%		≤3%

如果您對如何利用香港、俄羅斯之間的DTT進行公司架構規劃或跨境税收籌劃 感興趣,請隨時與我司聯系,我方將有專業人士爲您提供咨詢服務。

香港與内地兩地 基金互認之香港 印花税安排

香港與内地的基金互認已于2015年7月1日正式施行,早前中國人民銀行和國家 外匯管理局發布了相關操作指引,兩地證監會亦簽署了合作備忘錄及暫行規定。 今天,宏傑與您分享的是,香港與内地基金互認,在香港印花税應當如何安排?

★須繳納印花税的情况

如果您在内地售賣及購買香港的互認基金單位;或者是非交易轉移基金單位;是 需要在香港繳納印花税的。因爲它們被定性爲香港的"證券"。印花税率爲金額 的 0.2%。而若您衹是更改了基金單位的登記持有人,則需要繳付每張轉讓文書5 港元的定額印花税。

★無須繳納印花税的情况

這裏有兩種情况: 如果您在香港售賣及購買內地的互認基金單位,是不需要繳納印花稅的,因爲它們不會被定性爲香港"證券"。若您獲分配及贖回的香港互認基金單位在分配及贖回之後就被取消或者注銷了,也不需要在香港繳納印花稅。

★不繳納印花税的後果

請當心!如果您没有繳納應繳納的印花税,您會被罰款;同時香港政府會以民事 索償方式追討須予繳付的印花税和罰款。

同時,需要您注意的是:未加蓋適當印花的文書,無法由公職人員或法人團體予以存檔或登記,亦不得在法庭被收取爲證據。(刑事法律程序及爲追討印花稅和罰款進行的民事法律程序除外)

目前,香港和内地兩地關于基金互動亦日益增加,稅務如何處理也成爲了人們關注的焦點問題。宏傑作爲一家擁有30年豐富經驗的專業服務機構,在基金以及稅務籌劃方面擁有一支專業高效的團隊,如果您有任何需求,歡迎與我們聯系。

香港與北歐六個 税務管轄區交换 税項資料協定已 生效

近日,香港政府發言人宣布香港與北歐六個税務管轄區簽訂的交换税項資料協定 已經生效。這個六個税務管轄區分别爲:丹麥、法羅群島、冰島、挪威、瑞典、 格陵蘭。

目前, 共有七個税務管轄區與香港簽訂了交换税項資料協定:

美國、丹麥、法羅群島、冰島、挪威、瑞典、格陵蘭

香港將會就利得税、薪俸税、物業税與以上國家及地區開展稅務信息交换。

衆所周知,國際稅務信息交换已經成爲了大趨勢,香港作爲老牌的金融中心,一 直以來以其友好的稅收環境,完善的法律體系,以及高效的配套服務設施,受到 國際投資者的熱捧。那麽隨着更多的稅務交换協定的生效,香港作爲金融中心的 地位是否會受到影響?

根據香港已經簽訂的交換稅項資料協定中的保密條款:這些信息祇可以在簽訂協定雙方的司法管轄區內針對協定涵蓋的稅項進行披露,也僅用于評估或徵收、執

行或檢控,或有關的上訴裁决中。從一定程度上來說,香港的稅務信息依舊處于高 度保密的狀態。

宏傑擔心的是香港與美國之間的協定,中國大陸和臺灣的許多企業家或投資者都擁有一個"第二"美國護照,或者是與美國有一定的"聯系"。宏傑建議您向獨立的 税務顧問和律師事務所進行咨詢,了解該協定是否會給您帶來影響。

宏傑作爲一家扎根在香港,予大中華地區服務近30年的專業機構,在香港稅務方面擁有着豐富經驗,對此,我們持樂觀態度的同時依舊建議客户,在針對香港及境外稅務方面,應當向專業的機構進行咨詢,以免帶來不必要的麻煩。如您有任何疑問,可與我們聯系。

97個國家與地區 承諾加入金融賬 户自動交换系統

經合組織(OECD)近日公布金融賬户自動交換系統(Automatic Exchange of Information ,簡稱AEOI)最新狀態,截止目前已有97個國家與地區承諾加入此系統。此系統旨在以統一的國際標準,使得不同國家金融賬户信息在各國司法部門之間自動交换,加强税務信息透明、打擊逃税等行爲。

此次公布了97個國家與地區已經承諾加入該自動交換系統。加入此項系統後,納税 人的身份信息包括姓名、出生日期、住址、身份證號、納税識别號以及詳細收入、 賬户收益和公司、信托等實體的有關信息將于每年自動分享給各個簽署國。

其中百慕大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開曼群島、芬蘭、法國、德國、根西島、馬恩島、意大利、澤西島、韓國、馬耳他、荷蘭、塞舌爾、南非、英國等56個國家及地區將于2017年9月年完成首次交换。而中國、香港、澳門、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亞等41個國家和地區將于2018年9月完成首次交换。

金融賬户自動交换信息的逐步執行,是國際稅務歷史上的一次變革,是在G20推動、OECD主導下建立起來的新的國際稅務秩序。中國也于近日簽署了此項協議。對于擁有境外賬户的中國投資者來說,需要注意的是自動交换信息實施以後對于個人海外賬户的管理將更加嚴格,爲了避免引起刑事、行政等處罰,需要近一步規範自己的海外投資業務。宏傑在境外財富架構籌劃方面具備充足的經驗,如果您對自己的海外賬户有任何擔憂,可與我們直接聯系,我們將有專業財稅專家爲您解答。

香港執業大律師 方少雲來内地 進行一系列宏傑 集團30周年慶典 專業交流圓桌交 流會

作爲宏傑30周年慶典的開始,2016年3月28日,香港執業大律師方少雲女士來到 內地,就香港法律方面的專業問題在上海、杭州兩地進行了一系列的專業交流圓 桌交流會,與內地業界的專業人士互通有無,分享智識。

方少雲大律師于4月5日及4月7日分别在上海和杭州舉辦了專業交流圓桌交流會,有幸邀請到了浙江金道律師事務所的管理合伙人申柱石律師、邦信陽中建中匯律師事務所合伙人吴煒律師等業界知名專業人士參加。席間,來賓與方少雲大律師圍繞鏞記争産案展開,談到了中國投資者應該如何解决涉及海外的股東争議與糾紛,以及相關的啓示與思考等。兩地專業人士就此進行了熱烈地討論,也碰撞出許多火花。

MANIVEST 宏傑 www.manivestasia.com 2016年4月刊 宏傑集團客户刊物 非賣品







杭州 來賓一同交流分享

隨着内地與香港關系的日益緊密,兩地律師之間的合作與交流也逐漸增多,溝通與分享勢必會成爲兩地專業領域發展的大趨勢。宏傑作爲一家總部在香港,進入内地近十五年的專業機構,一直樂于并積極承擔兩地溝通的工作與責任,若您有關于香港及内地的任何問題,歡迎與我們聯系。

	宏傑香港總辦事處	宏傑上海	宏傑杭州	宏傑澳門
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43-59號東美 中心1405-1407室	中國上海市静安區愚園路172號環 球大厦A座2402室	中國杭州市拱墅區莫幹山路218號 中聯大厦A幢802室	澳門新口岸北京街174號廣發商 業中心10樓E座
電話	(852) 2851 6752	(86 21) 6249 0383	(86 571) 8523 0717	(853) 2870 3810
傳真	(852) 2537 5218	(86 21) 6249 5516	(86 571) 8523 2081	(853) 2870 1981
電郵	Enquiry@ManivestAsia.com	Shanghai@ManivestAsia.com	Hangzhou@ManivestAsia.com	Macao@ManivestAsia.com
吉織安	立免弗直线、00000 2020 2000	中國安 白色弗甫綫。400,669,1097		

()本人希望以電郵方式收取宏《風》

()本人希望介紹我的朋友收取宏《風》

姓名(中文)	(英文)
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請填妥以上表格,郵寄至:上海市静安區愚園路172號環球世界大厦A座2402室(郵編:200040),或傳真至:(8621)62495516, 也可以發電子郵件至:Shanghai@ManivestAsia.com